

基 金 发 行 提 示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北信瑞丰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丰盈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国金通用鑫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广发逆向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A类000744, C类000745	基金代码	519740	基金代码	000749	基金代码	000747	基金代码	000697
基金类型	债券型	基金类型	债券型	基金类型	混合型	基金类型	混合型	基金类型	股票型
管理人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7月28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5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7月31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7月4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7月2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22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29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3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29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15日
投资范围	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不参与一级市场的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	投资范围	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封闭期结束后开放的前三个个月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债券资产投资比例限制。	投资范围	股票、股指期货、权证等风险资产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不高于60%;现金、银行存款、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等资产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不低于4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5%。	投资范围	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3%;每个交易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5%。	投资范围	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80%-95%,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合计市值占基金净资产的0-20%,权证投资合计市值占基金净资产的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5%。本基金将不低于80%的非现金基金资产投资于具有较高成长性的中小盘股票。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目标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岁末红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华安国际龙头(DAX)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名称	宝盈科技30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招商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728	基金代码	A类:000489;C类:000490	基金代码	000614	基金代码	000698	基金代码	000679
基金类型	债券型	基金类型	债券型	基金类型	混合型	基金类型	混合型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7月21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7月21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7月14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7月21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7月2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8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的股票申购或增发新股,但可以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非固定收益类资产。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等权益类资产,本基金应在可交易(即不受锁定期等任何交易限制)之日起的三个月内卖出。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债券回购、次级债、资产支持证券、可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纯债部分、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90%。(已申购但尚未确认的目标ETF份额可计入在内),投资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5%。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主要投资于目标ETF、境外交易的跟踪同一标的指数的公募基金、德国DAX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跟踪德国DAX指数的股指期货等金融衍生品、固定收益类证券、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90%。(已申购但尚未确认的目标ETF份额可计入在内),投资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5%。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和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债、商业银行、货币基金、货币市场基金、权证、股指期货、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和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债、商业银行、货币基金、货币市场基金、权证、股指期货、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最新公告速览

(上接B001版)	量子高科(300149)公告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交临时提案的公告。
力源信息(300184)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	
电科院(300202)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拟上市公司。	
认证实验室名单。	
东宝生物(300239)公布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2东宝债”2014年付息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2014-037 临)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三门县政府审议公司老三变厂房、设备等土地收储及补偿有关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7月11日起停牌。公司于2014年7月18日、7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停牌进展公告》、《关于继续停牌公告》。

目前公司已收到三门县政府会议纪要,公司将于7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为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4-041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4年7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26日以电子邮件、电子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结果均合法有效。经出席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春祥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春祥支行申请办理不超过20,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一年。

2.上述贷款的担保方式为质押,具体由公司及子公司账面价值32096万元的人参产品作为质押品。

3.授权财务经理邵宇天全权办理贷款手续。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一日

股票简称:罗平锌电 股票代码:002114 公告编号:2014-55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30日接到第二大股东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华矿业”)的通知,泛华矿业于2014年7月28日将持有的38,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98%)公司股票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并在中航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7月28日,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1月27日。上述质押已在中航证券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累计质押84,080,4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5.56%,占公司总股本的32.33%。目前,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87,988,827股,占公司总股本271,840,827股的32.37%,均为限售股份。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鑫龙电器 编号:2014-040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6月13日和2014年6月30日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向暨收购资产的议案》,公司将以“年产17万台智能型电力电器元件产品生产线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亿元,用于收购股权的价款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4年6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向暨收购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1)。

近日,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并领取了由天津市滨海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1.名称: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注册号:120191000051723

3.住所:天津开发区奥运路1号1-1-208、209

4.法定代表人:武文杰

5.注册资本:陆佰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1993年3月18日

7.营业期限:1993年3月18日至2019年1月17日

8.经营范围:城市给水、排水、燃气、热力、电力、道路、桥梁、环境工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土木建筑工程承包;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工程机械设计;招投标代理、工程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股权变更后,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比例

安徽鑫龙电器有限公司 65.7380%

天津滨海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4.2620%

合计 100.0000%

特此公告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其它在发基金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建信信天游	基金名称	华安国际龙头(DAX)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319	基金代码	000320	基金代码	000319	基金代码	000320	基金代码	513033
基金类型	债券型	基金类型	股票型	基金类型	股票型	基金类型	股票型	基金类型	股票型
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7月14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1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7月28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7月28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7月14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22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22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1日
投资范围	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80%;其余资产投资于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权证、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3%;每个交易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5%。本基金将不低于80%的非现金基金资产投资于具有较高成长性的中小盘股票。	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80%-95%;其余资产投资于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权证、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3%;每个交易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5%。本基金将不低于80%的非现金基金资产投资于具有较高成长性的中小盘股票。	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80%-95%;其余资产投资于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权证、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3%;每个交易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						